

桃園市 105 年度校園流感疫苗接種後注意事項(補種通知單)

您的子女_____，_____學校_____年_____班_____號，

體溫：_____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☐已接種流感疫苗；醫師簽章_____

校護簽章：

學校諮詢專線：

☐本日未接種流感疫苗，請持此通知單於兩週內至衛生所或醫療院所接種。

【未接種原因：_____，醫師簽章_____】

備註：持本單張至衛生所接種者免收醫療費用，如至合約院所則需依規定自付相關醫療費用。

**接種地點可至桃園市政府衛生局網頁查詢 (<http://www.tychb.gov.tw>)

【接種後注意事項】

- 一、流感疫苗是一種相當安全的不活化疫苗，接種後可能會有注射部位疼痛、紅腫，少數的人會有全身性的輕微反應，如發燒、頭痛、肌肉酸痛、噁心、皮膚搔癢、蕁麻疹或紅疹等，但一般均於接種後 1 到 2 天內恢復，嚴重的副作用則極少發生。
- 二、接種流感疫苗後 48 小時內約有 1 至 2% 可能有發燒反應，應告知醫師曾經接種過流感疫苗以作為鑑別診斷的參考。接種 48 小時後仍然持續發燒時，應考慮可能另有其他感染或發燒原因。
- 三、接種後如有持續發燒、意識或行為改變、呼吸困難、心跳加速等不適症狀，應儘速就醫，並通報學校班導師，或撥打下列諮詢專線，將有專人為您服務。
- 四、暈針通常是因為對打針的心理壓力與恐懼感，轉化成身體的症狀，出現眩暈與噁心等症狀，大多發生於青少年集體接種疫苗時。大規模疫苗接種時，偶會發生聚集性暈針現象，被稱為集體心因性疾病。暈針反應與疫苗本身安全性無關，也不會造成身體健康的後遺症。倘若學生於回家後暈針現象持續，宜送醫診治。
- 五、使用抗血小板或抗凝血藥物或凝血功能異常者，應於施打後於注射部位加壓至少 2 分鐘，並觀察是否仍有出血或血腫情形。
- 六、完成疫苗接種後，雖可降低感染流感的機率，但仍有可能罹患其他非流感病毒所引起的呼吸道感染，請注重個人衛生保健及各種預防措施，以維護身體健康。
- 七、貴子女如為出生後首次接種流感疫苗之國小二年級以下學童，如有自覺需要，可於第一劑接種至少四週後，至醫療院所自費接種第二劑。

市民諮詢服務熱線：1999

疾病管制署疫情通報及諮詢專線：1922

接種完成後請將本回覆聯撕下 交回學校健康中心

_____學校_____年_____班 姓名_____，已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完成流感疫苗接種。

接種單位：_____
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關心您